**臺東縣稅務局**

**定期開徵之使用牌照稅繳款書歸戶申請方式**

**一、線上：**

(一)**至「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入口網」****（<https://net.tax.nat.gov.tw>）**

1.點選「定期開徵查繳稅及電子傳送服務」，以自然人憑證、工商憑證、健保卡或其他經財政部審核通過之電子憑證進行驗證。

2.進入「定期開徵查繳稅及電子傳送」頁面後，點選使用牌照稅歸戶，縣市別、申請類別及歸戶狀態依照系統預設選擇全部，再點選查詢，並勾選欲歸戶縣市之車輛申請歸戶。

3.輸入資料送出申請後，於24小時內至Email進行認證。

(二**)至本局網站**[**（https://www.tttb.gov.tw）「歸戶專區」-線上申辧網頁申請 (無須認證)**](（https://www.tttb.gov.tw）「歸戶專區」-線上申辧網頁申請%20(無須認證))**。**

**二、書面：**填寫使用牌照稅歸戶申請書(如附件)，以郵寄、傳真、電子檔傳送或臨櫃申請等方式，向本局申請。